

证券代码：873284

证券简称：明通集团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2023 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相关议案，公司拟发行2,942,000股，每股3.40元，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2,800.00元。

(2) 2023 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相关议案。

(3) 2023 年10月27日，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项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4) 2023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定向发行相关议案。

(5) 2023年11月1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定向发行说明书》。

(6) 2023年11月23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关于同意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3163号）。

(7) 2023 年12月05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3]京会兴验字第 00020001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8)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9)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

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司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2,942,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42,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将于2023年12月21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城支行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年04月03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2,800.00
加：利息收入	582.38
二、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03,382.38
其中：采购支出	9,713,382.38
发行费用	290,000.00
三、销户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一般账户	0.01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四、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五、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

户名：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白云湖数字科技城支行

账号：3602025329200448018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全部资金已经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于2024年4月3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城支行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随之终止。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